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LOGO HOLDINGS LIMITED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7)

澄清公告

提交該代表委任表格之截止日期

茲提述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刊發之通函，載有（其中包括）：(1)建議授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以及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的一般授權；(2)建議重選董事；及(3)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函」）。另亦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刊發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提交代表委任表格之截止日期將修訂如下：

該通函封面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該通函內「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該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該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該代表委任表格附註(g)

該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方為有效。

董事會確認，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該通函及該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通函及該代表委任表格內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婉貞女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婉貞女士、劉耀雄先生、趙家偉先生及吳光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志忠先生、許麒麟先生及梁泰榮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jlogoholdings.com。